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教育方针，实施义务教育，促进小学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二、抓好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素质加强理论学习，更新育人观念，人才观，学生观和质量观。

三、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5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479.4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57.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63.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6.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0.41
	30			61	
总计	31	3773.60	总计	62	377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5	教育支出	3,173.31	3,173.31					
20502	普通教育	3,167.02	3,167.02					
2050201	学前教育	115.36	115.36					
2050202	小学教育	2,806.93	2,806.93					
2050203	初中教育	244.72	244.72					
20504	成人教育	3.00	3.0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3.00	3.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0	3.3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3.30	3.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74	8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74	8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4	8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63.18	1,711.22	1,851.97			
205	教育支出	3,479.44	1,627.47	1,851.97			
20502	普通教育	3,442.84	1,627.47	1,815.37			
2050201	学前教育	119.32		119.32			
2050202	小学教育	3,045.00	1,627.47	1,417.53			
2050203	初中教育	278.52		278.52			
20504	成人教育	3.00		3.0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3.00		3.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60		33.6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3.30		3.3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30.30		3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74	8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74	8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4	8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5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479.44	3,479.4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74	83.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57.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63.18	3,563.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6.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0.41	210.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6.5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73.60	总计	64	3,773.60	3,77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63.18	1,711.22	1,851.97
205	教育支出	3,479.44	1,627.47	1,851.97
20502	普通教育	3,442.84	1,627.47	1,815.37
2050201	学前教育	119.32		119.32
2050202	小学教育	3,045.00	1,627.47	1,417.53
2050203	初中教育	278.52		278.52
20504	成人教育	3.00		3.00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3.00		3.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3.60		33.60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3.30		3.30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30.30		3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74	8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74	8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74	8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4.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1.7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2.0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7.2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9.8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6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58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8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02.5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三公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收入或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773.5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917.71 万元，增长 32.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类支出增加，学生数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257.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57.0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56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1.22 万元，占 48.03%；项目支出 1851.97 万元，占 51.9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57.06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455.64 万元，增加 16.26%，主要是人员经费类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3563.18 万元，增加 1340.34 万元，增加 60.29%，主要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57.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5.64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类支出增加，新增基础绩效奖金；本年支出 3563.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40.34 万元，增长 60.29%，主要是学生数增加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增加，基础绩效奖金结转下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5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33%，比年初预算增加 616.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较多，义务教育保障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新增基础绩效奖金；；本年支出 356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92%，比年初预算增加 922.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较多，义务教育保障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3.33%，比年初预算增加 616.23 万元，主要是新增人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34.92%，比年初预算增加 922.35 万元，主要是新增人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

预算增加 0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63.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无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无支出；教育（类）支出 3479.44 万元，占 97.65%，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教育教学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无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83.74 万元，占 2.3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11.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02.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66 万元。

主要包括工会经费、一体化平台维护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三公”经费；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9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48.310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永清镇中心校”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310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义务教育县级配套资金”等项目进行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均达到预期效果且绩效评价结果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及义务教育保障经费项目等 9 个项

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576 万元，执行数为 36.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本单位的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的全覆盖发放；提高乡村教师待遇，提高教学水平等。未发现问题。

(2)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义务教育县级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义务教育县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3 万元，执行数为 1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本单位的义务教育办公教学的正常进行；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有利于学生更好的学习发展。未发现问题。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镇中心校义务教育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永清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	16.3	1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	16.3	16.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乡镇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已按时按标准完成，达到年度总体目标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公用经费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经费补助标准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改善办学条件	100%	100%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受益人满意度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陈宏光

填报日期: 2022.4.2

填报人: 顾振东

联系方式: 159326257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永清镇中心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永清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576	36.576	36.5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576	36.576	36.5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提高乡村教师的收入水平。			已按时按标准完成,达到年度总体目标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个人数量	100%	100%	15	15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补助标准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教师积极性	100%	100%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提高教学水平	100%	100%	15	15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受益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陈宏光

填报日期: 2022.4.2

填报人: 顾振东

联系方式: 15932625798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组织情况

为保证绩效自评工作的顺利实施，成立了以学校一把手校长为组长的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成员包括财务副校长、后勤副校长、业务副校长、及相关负责人。

（二）实施过程

根据《永清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县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永财监〔2022〕2 号）文件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自身职责和评价特点，对照预算编制和调整时设定的绩效目标、评价指标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估考核。收集相关资料，根据资料认真撰写《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确保自评工作真实客观。

（三）预算、管理、监督等情况

我校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资金使用效益良好。在县财政局和教体局的监督下，由后勤管理处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做到及时整改，依据相关文件精神，确保项目按时完成，完成后由本校及相关部门进行检查验收。

项目的完成旨在完善了我校办学环境，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为学生的学习和老师的工作提供了基础性支撑，受到了师生及家长的广泛好评。

我校努力做到以学科渗透为主渠道，以校本教学为推手，以丰富的活动为载体，以改善办学条件为基本保障，努力营

造良好的教学氛围，基本形成了硬件相配套，教育有课本，实践有活动的比较完整的教育体系，培养了一批具有合格加特长素养的孩子，办学条件得到快速改善，办学声誉越来越好。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开展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年度预算安排专项共计 9 个，资金总量合计为 148.31027 万元。县级财政预算调整资金 9 个，预算金额为 148.31027 万元。2020 年度专项预期绩效目标如下：

1、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幼儿园公用经费财政拨款资金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6.84 万元，于第四季度完成后 100%全部支出结算。

2、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36.576 万元，于第三季度支付 50%为上半年生活补助，第四季度 100%支付完成。

3、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优秀乡村教师、优秀乡村教育工作者奖励荣誉奖金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1.8 万元，于第四季度 100%支付完成 2020 年优秀乡村教师及工作者奖励。

4、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资金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16.1278 万元，于第四季度完成后 100%全部支出结算。

5、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成人教育经费资金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4 万元，于第四季度完工后 100%全部支出结算。

6、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冬季取暖经费缺口资金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2.67 万元，于第四季度 100%支付完成。

7、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返聘退休教师工资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32.4 万元，于第四季度 100%支付完成。

8、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营养改善计划采购项目，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31.59647 万元，于第四季度 100%支付完成。

9、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义务教育县级配套资金项目财政拨款资金，此项目为年中调整预算数，预算金额为 16.3 万元，于第四季度完工后 100%全部支出结算。

(二) 具体情况

1、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幼儿园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项目维持乡镇公办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经费支出。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资金预算调整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学生入学率，b 学生升学率，c 教师满意度。

设定依据

按照廊财教[2018]53 号文件精神，从 2019 年 1 月春季

起对公办幼儿园公用经费进行财政拨款，维持公办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经费支出。

2、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

为永清县乡村教师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提高乡村教师的收入水平。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补助覆盖率，b 补助发放率，c 教师满意度。

设定依据

根据《河北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2020 年）》冀政办发 [2015]30 号等文件。

3、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奖励项目

永清县优秀乡村教师教师荣誉制度，提高教师教学积极性，有助教学发展，提高教学质量。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荣誉资金覆盖率，b 荣誉资金发放率，c 奖励人员满意度

设定依据

根据《河北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2020 年）》冀政办发 [2015]30 号等文件精神，参照省市做法，制定永清县优秀乡村教师教师荣誉制度。

4、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项目

根据省市县关于为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的相关规定，继续为发放工作配套县级资金，提高原民办代课教师的收入水平。资金来源为需县级配套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补助覆盖率，b 补助发放率，c 教师满意度。

设定依据

根据冀政办 [2012]37 号《关于为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实施方案》及市县的实施方案。

5、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成人教育经费项目

统筹用于乡镇成人学校建设，从而确保成人学校正常运转，提高成人的文化水平，掌握专项劳动技能。资金来源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组织授课、学习等活动，b 组织学习、观摩等活动，c 使用人员满意度。

设定依据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48号）

县政府确定项目

6、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冬季取暖经费缺口资金项目

通过对学校冬季取暖费缺口资金进行补贴，学校师生冬季取暖工作顺利完成，为学生创造舒适学习环境，保证学生过一个温暖的冬天。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生均取暖完成率。b 取暖及时性。c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设定依据

根据教体局向永清县人民政府提交申请（永教字【2018】第 44 号），政府已审批，每年向各学校拨付取暖缺口专项资金。

7、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返聘退休教师工资项目

返聘有丰富教学经验的退休老教师，能提高学校整体的教学水平，退休老教师能帮助年轻教师提高教学水平，提高学生的成绩。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发放覆盖率，b 发放及时性，c 提高教学水平。

设定依据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48号）

《河北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15-2020年）》冀政办

发 [2015]30 号等文件。

8、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营养改善计划采购项目

让农村小学生营养均衡，健康成长，加快农村教育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推动统筹教育改革，优化教育布局，实现城乡义务教育在更高层次的均衡发展。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财政调整预算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营养餐覆盖率，b 营养餐供给及时性，c 学生营养更均衡。

设定依据

根据冀教财【2019】9 号文件精神，有效实施我县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以为学生提供营养膳食为基本手段，组织实施我县农村义务教育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9、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义务教育县级配套资金财政拨款项目

维持乡镇公办小学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经费支出。资金来源为县级财政资金，由县级资金预算调整安排。

产出及效果指标

a 学生入学率，b 学生升学率，c 教师满意度。

设定依据

根据廊坊市财政局和教育局文件精神，按照不低于小学生均基准定额 685 元/生/年，计算我单位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支出。按照中央省市县的比例 6：2：1：1，不足部分由

财政负担,我单位按2020年学生数计算县级配套资金为16.3万元。用于维持公办小学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经费支出。

三、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我单位全部9个项目中绩效目标评价优等次9个,其中优等次的项目坚决按照预算编制和调整时设定的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进行实施,资金利用率以达到最高。

四、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说明评价等级为优、良、中、差的项目个数,分别说明项目的评优率、评良率、评中率、评差率。

$$\text{评优率 } 100 = \frac{\text{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数 } 9}{\text{评价项目总数 } 9}$$

根据既定绩效目标,总体评价评优率为100%

五、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重点说明提高绩效方面做法:整改措施、改进管理、优化流程,合理预算安排、实施奖惩和问责等情况。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县直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填报部门：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单位：万元

统计内容	应评价数	已评价数	
预算项目数量(个)	9	9	
资金总量	148.31027	148.31027	
绩效评价等级	9	其中：优	9
		良	
		中	
		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名称		永清县永清镇中心校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陈宏光			
联系人		马骏		联系电话		18630444001			
评价时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部门 （单位）预算 执行情况		预算收入（万元）				预算支出（万元）			
		收入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财政拨款收入		2640.83	3257.06	人员经费		1788.77	1702.55
		上级补助收入				日常公用经费		8.66	8.66
		事业收入				专项公用支出			
		经营收入				专项项目支出		843.4	1851.9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合计		2640.83	3257.06	合计		2640.83	3563.18		
年度 主要 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对应的 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		执行数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乡村生活补助	完成乡村教师发放资金的全覆盖，并在年底前完成全部支	学校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对于乡村教师的认定及发放进行全程监	对于乡村教师生活补助项目评价为：优	36.57	36.57		36.57	36.57

		出,资金下发到本人手中。	督。						
	冬季取暖经费缺口资金	该项资金用于保障学校冬季取暖方面支出,并完成资金支付	学校组织专人进行取暖设备检查和维修,及时拨付资金。保障教室取暖。	对于冬季取暖经费缺口资金评价为:优	2.67	2.67		2.67	2.67
								
	金额合计				39.24	39.24		39.24	39.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实际值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自评得分	
部门管理 (40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23.33%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调整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为调整后的最终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2	
		预算调整率	0	23.33%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5%之	1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5%- 实际值 ）/5%*权重； 实际值 为实际值的绝对值。	
		支出进度率	≥100%	100%	4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是指部门（单位）在某一时刻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总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是指，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刻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1.支付进度率大于或等于 100%的，得满分；2.支付进度率小于或等于 60%的，不得分；3.支付进度率在 60%—100%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40%*权重。	4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4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	实际值小于等于 0 得满分，每增加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4

						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40.73%	4	考察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控制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2.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资金收入管理、支出管理、重大支出资金审批机制等;3.财务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部门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预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部门的重	具备要点1-6得100%权重分,任意一项不具备得0权重分。	3

						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6.审计、监督巡查、财政监督检查等工作中未发现存在问题资金。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0	3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85%）/10%*权重。	3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考察部门（单位）对资产是否进行规范管理。 评价要点： 1.部门（单位）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2.资产保存是否完整；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5.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6.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6 实际值各得 20%权重分。	0.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单位）对人员	实际值小于等于	1

						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规定公开	公开	3	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绩效信息。	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	3	
	基础信息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	考察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可以支撑预算管理工作。 评价要点：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是否健全、完善、有效。评价要点： 1.具备适用于本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内容完整，至少包含：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	不具备要点1实际值得0权重分，具备要点2实际值得50%权重分，具备要点3实际值得50%权重分。	1

						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及结果应用等； 3.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具备可操作性。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	100%	100%	2	考察部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情况。 绩效目标审核通过率=（绩效目标审核通过政策和项目数/绩效目标申报政策和项目数）×100%。	实际值为 100%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00%	1	考察部门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程度。 绩效自评覆盖率=（部门开展项目自评的个数/部门全部项目的个数）×100%。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权重。	1
		绩效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健全	健全	2	考察部门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情况。 评价要点： 1.是否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并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2.是否对形成的预算绩效指标库定期更新，并报县财政局审批；3.是否在本部门预算绩效指标库中选取绩效指标应用于整体和项目绩效目	不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0 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	2

						标设置、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考察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 1.针对重点工作，均有适用的资金管理辦法； 2.对资金方向、资金使用方式、资金监管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3.对重点工作开展内容、开展方式、实施计划安排、实施管理、结果考核等每一项做明确规定。	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30%权重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30%权重分，具备要点 3 实际值得 40%权重分。	1
部门产出 (40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0%	15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权重。	15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工作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权重。	10

							
	时 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考察部门（单位）实际及时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完成工作数的比率。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数）×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10
							
	成 本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评价要点：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具备要点 1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具备要点 2 实际值得 50%权重分，否则此项不得分。	5
							
部门效果 (20分)	经济效益				10	部门工作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进行设置。除重点工	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 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未完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作任务下对应的重点项目产生的效果外，还需关注部门的综合效果，与年度目标进行呼应。（所设指标个数不少于5个）	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	
	满意度		≥90%	10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部门工作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或行风评议的方式开展。	1.满意度大于或等于目标值的，得满分；2.满意度小于或等于60%的，得0分；3.满意度在60%—目标值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实际值-60%）/（目标值-60%）*权重	10
合计			-	-	100	-	-	90.8
评价结论			优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对资金支出进度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资金管理规定，及时支付资金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制定了绩效管理制度，内容虽然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等内容，但未针对部门职能特点制定相应的具体实施措施，可操作					

		性性待提高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按要求开展本部门所属行业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构建，但未形成本部门的预算绩效指标库
改进措施	1. 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改进措施
	2. 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3. 其他措施	
备注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比上年增加 0 台，主要是无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